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 8130—2006
代替 GB/T 8130—1987

太湖猪

Taihu pig

自 2017 年 3 月 23 日起,本标准转为推荐性
标准,编号改为 GB/T 8130—2006。

2006-09-04 发布

2006-12-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全部技术内容为强制性。

本标准代替 GB 8130—1987《太湖猪》。本次修订遵照 GB/T 1.1—200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规则》。

本标准与 GB 8130—1987 相比主要变化如下：

- 删除了原标准中开头的悬置段，增加了“范围”，把原标准中开头的内容部分放到“范围”内，部分放到本标准后面去叙述。在本标准中加了“种猪等级评定标准和方法、种猪出场条件”等内容。（1987年版的开头的悬置段，本版的第1章）；
- 将原标准中“太湖猪是分布于……”改为“太湖猪原产于……”（1987年版的开头的悬置段，本版的2.1）；
- 删除了原标准中提到的“横泾猪”。增加了“目前以梅山猪、二花脸猪、嘉兴黑猪较多。”等内容（1987年版的开头的悬置段，本版的2.2）；
- 增加了“类群划分”，明确了“太湖猪按成年体重可分为大、中、小三种类型，其中：中梅山猪为大型，二花脸猪、枫泾猪、沙乌头猪为中型，小梅山猪、嘉兴黑猪、米猪为小型。”（本版2.2）；
- 删除了原标准1.1中“凡有严重遗传损症者……”（1987年版的1.1）；
- 删除了原标准中有关生长发育的描述，增加了“60日龄仔猪个体重”，并将原标准中“6月龄后备猪”改为本标准中的“120日龄”，增加了成年种猪体重测量的时间（1987年版的1.2，本版的2.4）；
- 删除了原标准中“育成仔猪数……，45日龄断奶窝重……”等内容，增加了“窝总产仔数”及其“头胎母猪”的产仔情况，增加了母猪初情期（1987年版的1.3，本版的2.5）；
- 修改了肥育猪的营养表示方法及其屠宰率、膘厚、瘦肉率三个指标（1987年版的1.4，本版的2.6和2.7）；
- 种猪等级评定阶段增加了“60日龄”及其“必备条件”（本版的3.1、3.2和3.3）；
- 删除了原标准中的一些公式和表格以及成年猪的生长发育性能鉴定以体长为标准。将后备种猪评定指标从“体重与体长”两个指标，改为“体重”一个指标；根据各类群猪体重的大小，增加了各类群猪的分类及其校正系数（1987年版的2.1和2.2，本版的3.4）；
- 简化了原标准中种母猪等级评定公式和方法，仅按经过校正后的“窝总产仔数和窝产活仔数”的高低评定；修改了母猪营养需要的表述方法（1987年版的2.3.1、2.3.2和2.3.3，本版的3.4）；
- 增加了种猪出场条件（本版第4章）。

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提出。

本标准起草单位：江苏省畜牧兽医总站、南京农业大学、扬州大学、江苏省农科院、苏州市畜牧兽医站、无锡市畜牧兽医站、昆山市畜牧兽医站、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常熟市畜禽良种场、锡山市种猪场、常熟市家畜改良站、昆山市种猪场、浙江省畜牧管理站。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许秀平、王林云、孙宏进、经荣斌、王勇、葛云山、陆耿胜、张建生、肖玉琪、孙元麟、钱利增、李定国、余良保、胡培全、戴志刚、陆建定。

太湖猪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太湖猪的品种特征特性、种猪等级评定和种猪出场条件。

本标准适用于太湖猪品种鉴别和种猪等级评定。

2 品种特征特性

2.1 原产地和主要特点

太湖猪原产于长江下游和太湖流域,具有性成熟早、繁殖力高、肉质优良等优点。

2.2 类群划分

太湖猪分为梅山猪(包括中梅山猪和小梅山猪两类)、二花脸猪、嘉兴黑猪、枫泾猪、米猪、沙乌头猪等类群。目前以梅山猪、二花脸猪、嘉兴黑猪较多。太湖猪按成年体重可分为大、中、小三种类型,其中:中梅山猪为大型,二花脸猪、枫泾猪、沙乌头猪为中型,小梅山猪、嘉兴黑猪、米猪为小型。

2.3 外貌特征

头大额宽,面微凹,额部皱褶明显,耳大下垂,腹大下垂而不拖地,臀斜,腿瘦,皮厚,被毛稀疏,但各类群间有一定差别。乳房发育良好,有效乳头 16 个以上。二花脸猪、嘉兴黑猪、枫泾猪、米猪为全黑或青黑色;梅山猪、沙乌头猪为完全或不完全四脚白;部分猪有玉鼻,下腹皮肤呈现白色或紫红色。

2.4 生长发育

60 日龄仔猪个体重不小于 10 kg,120 日龄后备种猪体重(m_1)以及成年种猪体重(m_2)(成年公猪指 24 月龄,成年母猪指三胎以上,怀孕两个月)见表 1。

表 1 120 日龄后备种猪体重及成年种猪体重

单位为千克

类 型	120 日龄后备种猪体重(m_1)	成年种猪体重(m_2)
大 型	$m_1 \geq 40$	$m_2 \geq 150$
中 型	$40 > m_1 \geq 32$	$150 > m_2 \geq 125$
小 型	$32 > m_1 \geq 24$	$125 > m_2 \geq 100$

2.5 繁殖性能

母猪初情期 60 日龄~120 日龄,适配期 100 日龄~160 日龄。头胎母猪总产仔数平均不少于 11 头,产活仔数平均不少于 10 头;母猪 3 胎~7 胎总产仔数不少于 14 头,产活仔数不少于 13 头。

2.6 肥育性能

生长肥育猪 20 kg~75 kg,或从 85 日龄开始,饲养 135 d~140 d,在日粮含消化能 11.5 MJ/kg ~ 12.0 MJ/kg、粗蛋白质 13%~14%的条件下,日增重不少于 400 g。

2.7 胴体品质

在体重 70 kg~75 kg 屠宰时,屠宰率 63%~65%,第 6 肋与第 7 肋间背膘厚 35 mm~38 mm,胴体瘦肉率 38%~45%。

3 种猪等级评定

3.1 必备条件

3.1.1 体型外貌符合本品种特征。